



优趣汇控股有限公司 UNQ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2177



ANNUAL REPORT
年報 2024

目錄

2	公司簡介	• • • • •
3	公司資料	• • • • •
5	主席致辭	• • • • •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 • •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 • • •
21	董事會報告	• • • • •
37	企業管治報告	• • • • •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 • •
58	綜合全面收入表	• • • • •
60	綜合資產負債表	• • • • •
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 • •
63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 • •
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 • •
144	五年財務概要	• • • • •
145	釋義	• • • • •



公司簡介

优趣汇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國領先的品牌電子商務運營服務商，專注於快速消費品，包括成人個人護理產品、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美妝產品、健康產品及其他等產品品類。我們與包括尤妮佳集團蘇菲、moony等品牌，菲婷絲集團品牌包括水之密語、可悠然、惠潤、FINO等品牌，高絲集團Kose Cosmeport品牌，小林製藥，太田胃散，大正製藥，安速等約60個品牌開展合作，為其提供全渠道、一站式、高增值的運營及定制化服務，賦能品牌，傳播價值。

本集團是品牌合作夥伴、電子商務平台及客戶之間的橋樑。我們主要通過分銷方式及服務費方式經營我們的業務。在分銷模式下，我們向選定的品牌合作夥伴購買產品，管理中國及跨境供應鏈，通過全渠道營銷識別及接觸目標客戶，並通過我們所經營的網店向客戶出售產品（我們稱之為企業對客戶(B2C)模式），或向電子商務平台或其他分銷商出售產品，該等電子商務平台或分銷商將產品售予客戶（我們稱之為企業對企業(B2B)模式）。在服務費方式下，作為對B2C模式及B2B模式的補充，我們亦向品牌合作夥伴或其他客戶提供解決方案，並收取服務費。

本集團將持續深耕業務領域，提升整體運營效率，同時緊抓行業發展趨勢，洞悉消費者消費需求，為品牌合作夥伴提供更為前瞻性的運營服務，為電子商務平台引入更多消費流量，為客戶帶來更多優質有趣的商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沈宇先生

陳偉偉女士(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

松本良二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中山國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錦華先生

魏航先生

辛洪華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沈宇先生

伍秀薇女士(FCG, HKFCG)

審核委員會

吳錦華先生(主席)

魏航先生

辛洪華女士

薪酬委員會

魏航先生(主席)

吳錦華先生(於2025年3月28日獲委任)

辛洪華女士(於2025年3月28日辭任)

王勇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勇先生(主席)

辛洪華女士(於2025年3月28日獲委任)

吳錦華先生(於2025年3月28日辭任)

魏航先生

授權代表

沈宇先生

伍秀薇女士(FCG, HKFCG)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羅夏信律師行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43樓

註冊辦事處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總部

中國
上海市
浦東新區
向城路288號
國華人壽金融大廈2505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
中環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7-8樓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股份代號

2177

公司網站

www.youquhui.com

上市日期

2021年7月12日

主席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优趣汇董事會及管理層，感謝您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關注、信任與支持。

歲序常易，華章日新。回首2024年，中國電子商務市場競爭加劇，機會與挑戰並存。一方面，消費者信心指數不振，而同質化競爭嚴重，價格戰頻發導致利潤空間進一步被壓縮，另一方面，消費者的需求日益多元化和個性化，人工智能和虛擬現實等新技術的應用帶來機遇。本集團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砥礪前行，通過全鏈路、全渠道的數字化能力，增強核心競爭力，同時通過降本增效等措施持續提升經營質量。2024年，本集團扭虧為盈，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6.5百萬元，同比增長308.1%，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2024 提質經營 韌性增長

電商運營服務高質量精進，賦能品牌和平台取得業務增長

2024年，本集團聚焦資源，依託深厚的市場洞察能力和對品牌精準的定位，針對不同品牌和渠道制定不同的策略和營銷打法，為核心品牌取得生意破局。蘇菲品牌的新品早安日安心褲榮膺天貓38煥新周衛生巾新品榜TOP 1。蘇菲品牌榮膺2024年雙十一天貓超市個人衛品類目銷售TOP 1。高絲集團的Kose Cosmeport品牌的卸妝油榮膺天貓雙十一進口卸妝油回購榜TOP 1。本集團助力菲婷絲集團的Fino品牌及高絲集團的Kose Cosmeport品牌分別斬獲京東全球購美妝個護業務部「2024年度最受歡迎品牌獎」及「2024年度最佳成長突破品牌」。安速品牌的殺蠅餌劑2024年銷量突破75萬瓶，同比增長40%。安速殺蠅餌劑榮膺2024年天貓超市殺蟲劑回購榜TOP1。本集團獲評天貓「五星經營服務商」及「服務體驗超級v-partner」能力認證殊榮。

主動降風險，調整結構，加強精細化管理，經營提質增效

2024年，本集團繼續推進「減脂瘦身、降本增效」的施策，主動梳理和優化品牌和渠道，終止了部分低毛利業務合作。得益於業務結構持續優化及和品牌之間的交易條件的改善，儘管收入規模有所下降，2024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為30.0%，相較2023年增長了3.7個百分點。此外，借助多種數智化智能工具，賦能設計、篩選達人等多個業務板塊提效。

2024年，本集團持續優化庫存水平。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庫存為人民幣265.0百萬元，相較於去年人民幣279.6百萬元，下降了5.2%。同時，本集團採納了更嚴格謹慎的庫存效期管理的策略，以便更準確地監測庫存的效期狀態和及時處理不良效期品，擁有更健康的庫存結構。

得益於精細化運營、降本提效、優化資產質量等施策，本集團於2024年扭虧為盈，全年淨利潤為人民幣36.5百萬元，同比增長308.1%。

技術創新驅動業務轉型，創造新生力

本集團堅持以技術創新驅動業務發展。2024年，本集團充分運用AI技術覆蓋前後端多個業務領域，包括圖像生成、短視頻輸出、內容策劃、達人篩選、供應鏈管理、中台數據管理系統等，數字化賦能品牌生意的效率全面提升。2024年，本集團共生成AI應用案例超過3,955個。在2024年度「影刀RPA數智金榜」評選中，本集團斬獲「RPA+AI技術創新獎」。

憑藉強大的市場洞察力、深厚的數智化電商運營經驗及完善的渠道佈局能力，本集團於2024年積極探索新的增長機遇，保健品共同孵化業務取得突破，成功助力加拿大保健品牌進入中國市場，為本公司在大健康領域的發展開闢了新局面。

2025 高效創新 尋求破局

展望2025年，本集團充滿信心和期待，將在多個領域持續發力，推動業務邁向新高度。

1. 本集團將夯實現有盈利業務的規模和利潤，堅持以技術驅動業務創新，成立AI工作推進小組，深化AI技術的應用，構建本集團的AI智能體，結合AI大語言模型及本集團自有的企業AI知識庫，賦能全鏈路業務模塊，提升經營質量和效率；
2. 本集團將繼續在保健食品、功效護膚品等有市場潛力的領域，通過和品牌深度共創、孵化自有品牌、收併購等方式，實施電子商務運營服務商+自有品牌持有者雙輪驅動的戰略，實現第二增長曲線和尋求破局；
3. 憑藉多年成熟的電子商務運營能力，本集團將在中國區業務以外，探索海外地區業務發展模式，尋找北美、東南亞地區的業務機會。

夢雖遙，追則能達；願雖艱，持則可圓。本集團將持續推動業務增長和價值創造，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2024年，面對全球地緣政治的局勢緊張、國際貿易摩擦升級等複雜的外部環境下，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呈回穩向好的態勢，2024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較去年同比增長5.0%。

消費方面，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大幅下降，2024年，中國市場面臨消費信心不足的問題。消費者延續了追求性價比的消費習慣，消費市場呈現「量增價縮」的特徵，消費行業的競爭更為加劇。

在複雜的外部經濟形勢及疲軟的消費市場的背景下，本集團於2024年堅持不懈地執行「減脂瘦身、降本增效、提升經營質量」的經營施策並取得顯著成效。2024年，本集團在收入規模波動中實現了盈利能力的跨越式提升，毛利率和淨利潤較去年同期相比均大幅改善。2024年，整體毛利率為30.0%，較去年同期的26.3%增加3.7個百分點；淨利潤為人民幣3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淨虧損人民幣17.5百萬元，同比增長308.1%，主要歸因於(i)積極地改善與品牌合作夥伴之間的交易條件；(ii)通過改善品牌和渠道結構在收入規模與盈利水平間尋求平衡，以及持續降本控費等措施而提高利潤率；及(iii)投融資方面，積極降低借款水平，同時獲得利息收入及股權轉讓收益。

收入

本集團2024年度整體收入為人民幣1,348.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了22.3%，主要由於：(i)本集團系統性地優化現有品牌和渠道結構，主動收縮低毛利業務，將資源集中投向高附加價值領域；(ii)部分日本品牌受到外部環境及個別事件的影響銷量下滑；及(iii)中國消費市場因消費者消費信心下降等因素導致消費市場競爭格局更加激烈，市場份額受到低價品牌一定的侵蝕。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同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商品銷售					
成人個人護理產品	889,597	65.9	1,120,460	64.5	-20.6
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	126,166	9.4	196,035	11.3	-35.6
美妝產品	110,451	8.2	147,444	8.5	-25.1
健康產品	144,669	10.7	183,931	10.6	-21.3
其他	65,941	4.9	72,432	4.2	-9.0
提供服務	11,576	0.9	15,598	0.9	-25.8
總計	1,348,400	100.0	1,735,900	100.0	-22.3

按業務模式劃分的收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同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商品銷售					
B2B	649,007	48.1	843,128	48.6	-23.0
一般貿易	478,701	35.5	571,166	32.9	-16.2
跨境電子商務	170,306	12.6	271,962	15.7	-37.4
B2C	687,817	51.0	877,174	50.5	-21.6
一般貿易	421,557	31.3	445,447	25.7	-5.4
跨境電子商務	266,260	19.7	431,727	24.9	-38.3
提供服務	11,576	0.9	15,598	0.9	-25.8
總計	1,348,400	100.0	1,735,900	100.0	-2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成人個人護理產品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0.6%，主要由於某成人個人護理產品品牌在利潤導向下，本集團策略性地對業務進行結構性調整，擴大一般貿易業務的出貨，導致跨境業務收入下滑。

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35.6%，主要因出生率下降的影響導致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的市場需求降低，市場競爭加劇，令收入下滑。

美妝產品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5.1%，主要由於本集團終止了與部分美妝品牌的合作。另外，本集團面對性價比需求凸顯的市場環境而主動調整營銷策略，通過「平價爆品+精準營銷」組合策略加大某平價美妝品牌的營銷，該品牌2024年度呈現逆勢增長，彌補了一部分收入的缺口。

健康產品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1.3%，主要受到某品牌事件的影響，本集團的跨境健康醫藥類產品直接或間接受到影響，同時因某些爆款產品斷貨導致健康產品的銷售收入下降。於2024年下半年，本集團以麥角硫因成分為主的加拿大抗衰老健康食品自有品牌成功推出，實現健康食品自有品牌從0到1的突破。

提供服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5.8%，主要受到某品牌事件的影響，導致電子商務運營業務的服務收入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2024年度的整體毛利率為30.0%，去年同期為26.3%，增加3.7個百分點，主要由於：(i)改善了和品牌夥伴之間的交易條件；(ii)優化品牌和渠道結構，提升高毛利產品銷售比重；及(iii)積極優化庫存結構及加強管理，長庫齡低周轉商品及時出清，存貨報廢同比減少50%，毛利率逐步提升。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毛利率 變動(%)
商品銷售					
成人個人護理產品	229,223	25.8	240,319	21.4	4.4
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	45,527	36.1	59,760	30.5	5.6
美妝產品	39,781	36.0	53,556	36.3	-0.3
健康產品	49,624	34.3	61,952	33.7	0.6
其他	31,556	47.9	32,960	45.5	2.4
提供服務	8,984	77.6	8,108	52.0	25.6
總計	404,695	30.0	456,655	26.3	3.7

按業務線模式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變動(%)
商品銷售					
B2B	97,048	15.0	111,000	13.2	1.8
一般貿易	62,626	13.1	76,892	13.5	−0.4
跨境電子商務	34,422	20.2	34,108	12.5	7.7
B2C	298,663	43.4	337,547	38.5	4.9
一般貿易	153,847	36.5	147,075	33.0	3.5
跨境電子商務	144,816	54.4	190,472	44.1	10.3
提供服務	8,984	77.6	8,108	52.0	25.6
總計	404,695	30.0	456,655	26.3	3.7

成人個人護理產品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4.4個百分點，主要歸因於(i)通過精細化運營及差異化營銷策略，優化渠道運營，增加B2C業務日常銷售，穩定銷貨價格，增加高毛利率渠道的銷售比重；及(ii)積極改善存貨結構，提升商品周轉率，減少存貨報廢損失以及跌價損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5.6個百分點，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了主要品牌的銷售策略，強化B2C渠道的銷量，因平台間競價持續走低而策略性地減少B2B低毛利渠道的出貨，整體毛利率提升。

美妝產品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0.3個百分點，主要由於(i)兩大主要品牌毛利率同比均增長，通過優質內容種草等營銷策略，精準觸達目標消費群體，提升B2C渠道的經營效率；及(ii)部分被優化存貨，對效期不佳的品牌加快了清貨處理，致毛利率受到一定的損失所抵消。

健康產品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0.6個百分點，主要由於(i)積極優化OTC藥品的銷售策略和拓寬渠道，改善爆款品產品毛利率；(ii)新的自有品牌的孵化初見成效，自有品牌高毛利拉升了整體毛利率；及(iii)部分被某些跨境高毛利商品斷貨，毛利率損失所抵消。

經營利潤／（虧損）及每股盈利／（虧損）

本集團於2024年度錄得經營利潤為人民幣27.8百萬元（去年同期為虧損人民幣7.9百萬元），主要是(i)控制經營費用，物流費用支出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人民幣40.0百萬元（下降24.2%）；優化市場推廣費投放，提高推廣效率，促銷及廣告費支出同比減少人民幣14.3百萬元（下降10.1%）；(ii)人力資源成本與去年相比下降7.2%，持續提升人效；(iii)加大了超期賬齡回款的管理，壞賬減值計提損失人民幣1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好轉了人民幣11.7百萬元；及(iv)商品的庫存周轉率改善及存貨減值撥回人民幣17.6百萬元。

本公司2024年度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3元，2023年度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11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借款滿足現金需求。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38.6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0.2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38.4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貨幣資金、銀行存款及其他原到期時間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部份以人民幣、美元及日圓呈列。

本集團2024年度及2023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2,188	143,7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8)	(29,65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364)	(193,8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0,746	(79,76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397	417,6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7)	52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8,576	338,39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2.2百萬元，主要指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166.9百萬元以及收到所得稅清算後退回的稅金人民幣5.3百萬元。2024年經營活動現金流整體比同期有所改善，主要得益於2024年度本集團積極提升庫存周轉率，減少存貨對資金的佔用，同時改善了貨款的支付條件，因此釋放出更多的現金流。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0.08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日常辦公設備。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4百萬元。2024年本集團現金流改善，主要由於積極降低資產負債率，歸還借款及利息人民幣35.2百萬元，支付股息等值人民幣37.7百萬元以及少數股東投資款流入人民幣1.5百萬元所致。

資本架構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2.5%（2023年12月31日：-14.6%），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包括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流動投資（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算。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處於較低水平，借款總額較低，賬面保持比較充裕的現金。

銀行及其他借款、資產押記

本集團採取積極的融資政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200.4百萬元，同比下降了人民幣22.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借款總額人民幣223.0百萬元）。借款主要由銀行借款構成。其中，有折合人民幣168.0百萬元的借款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保。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利率主要是固定利率。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211.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與資本承諾

於2024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0.1百萬元(2023年度：人民幣1.0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資本承諾。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4年度，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計共擁有217名員工，其中大部份員工位於中國，包括上海、杭州、北京等，另有部分員工位於日本。本集團薪酬乃經參考市況以及僱員個人的表現、資質及經驗而釐定。根據本集團及僱員個人的表現，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挽留員工，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福利計劃。除在職培訓外，我們亦採用培訓政策，向僱員提供多種內部及外部培訓。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員工的關係穩定。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造成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工糾紛。

外匯風險

於2024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且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匯風險是受外匯匯率變化而產生虧損的風險。人民幣及本集團業務營運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美元和日圓對人民幣匯率變動。

或有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至本報告日期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展望

2025年，外部的環境依然充滿國際形勢不確定及消費意願不振等不利因素，本集團將在2025年的業務中勤勉地實施以下計劃：

1. 在現有電商運營服務業務方面，我們將繼續實施「效率革命」，通過精細化運營、降本增效、數字化賦能及深化AI技術的應用等措施，追求高質量及高效的經營，從規模競賽到深度的價值創造；
2. 另一方面，在夯實現存業務基礎上，我們將開拓「創新」的雙輪戰略的實施，迅速擴大自有品牌的收入規模及通過收併購等方式，助力我們實現業務的第二增長曲線；及
3. 渠道端，我們將豐富業務地區及渠道的佈局，進一步探索北美、東南亞地區等海外的業務擴張機會。

過往積累的成熟的運營經驗與專業技術為本集團的戰略實施提供了堅實的基礎，我們有信心在2025年的不確定性中穿越週期，實現穩健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王先生」)，53歲，於2019年10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6月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王先生目前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主要包括優趣匯(上海)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優趣匯供應鏈**」)的主席兼總經理以及優趣匯香港有限公司(「**優趣匯香港**」)、UNQジャパン株式會社(「**日本優趣匯**」)、上海芙立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上海芙立**」)及杭州思珀特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杭州思珀特**」)的董事。王先生在企業管理、中國電子商務行業及日本跨境貿易方面擁有超過21年經驗。王先生分別於2010年8月及2014年10月成立上海普卉商務諮詢有限公司(「**普卉商務諮詢**」)及優趣匯供應鏈，成為本集團的創始人。彼於本集團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2010年7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普卉商務諮詢的董事兼總經理；自2014年11月至今，擔任杭州思珀特的執行董事；自2014年12月至今，歷任優趣匯供應鏈的董事、主席兼總經理；自2016年11月至今，擔任上海芙立的董事；自2015年8月至今，擔任優趣匯香港的董事；並自2017年7月至今，擔任日本優趣匯的董事。在創立本集團之前，王先生的過往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2001年1月至2010年6月任職於北京伊藤忠華糖綜合加工有限公司，其離職前擔任居住事業本部部長。

王先生於1995年6月自中國廣東省的廣東外語外貿大學獲得日語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7月自美國明尼蘇達州明尼蘇達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沈宇先生(「沈先生」)，52歲，於2020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6月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副總經理。沈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2021年6月28日起生效。沈先生目前亦擔任優趣匯供應鏈的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及上海思珀特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上海思珀特**」)總經理。沈先生擁有逾16年的財務、營銷及公司管理經驗。沈先生於2016年9月加入本集團，在本集團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2016年9月至2017年12月，擔任優趣匯供應鏈財務部總監及人事行政部總監；自2018年1月至今，擔任優趣匯供應鏈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自2018年11月至今，擔任優趣匯香港董事；並自2019年6月至今，擔任上海思珀特總經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沈先生的過往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1995年9月至2004年2月，歷任高絲化妝品有限公司(現稱科歐瑪化妝品(杭州)有限公司)財務課長及營業管理部部長；自2004年3月至2016年8月，歷任高絲化妝品銷售(中國)有限公司行政部長及營業總監。

沈先生於1995年7月獲中國浙江省杭州電子工業學院(現稱為杭州電子科技大學)財務會計大專文憑，並於2004年12月獲中國北京市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本科文憑(函授)。沈先生於2002年5月獲中國財政部授予中級會計師資格。沈先生於2010年10月獲中共盧灣區委及盧灣區人民政府授予「盧灣區服務世博、奉獻世博優秀個人」稱號。沈先生亦於2013年12月獲上海市黃浦區總工會、上海市黃浦區工商業聯合會、中共上海黃浦區社會工作委員會及上海市黃浦區外商投資企業協會授予上海市黃浦區「攜手保增長、和諧促發展」立功競賽「優秀組織者」及「工人先鋒號」稱號。

陳偉偉女士(「陳女士」)，41歲，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自2021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營運中心總經理。陳女士現時亦擔任優趣匯供應鏈董事。陳女士擁有逾11年的業務運營及品牌互動經驗。陳女士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本集團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2011年1月至2014年12月，擔任普卉商務諮詢杭州業務運營事業部市場總監；自2014年12月至2017年1月，擔任優趣匯供應鏈營銷總監；自2017年1月至2019年8月，擔任上海芙立新媒體事業部總經理；自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擔任優趣匯供應鏈醫藥健康事業部總經理；自2021年1月至2021年8月擔任優趣匯供應鏈品牌中心總經理。

陳女士於2006年7月獲中國上海市上海工藝美術職業學院電視與網絡廣告設計大專文憑。陳女士目前正在攻讀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非執行董事

中山國慶先生(曾用名薛國慶,「中山先生」),61歲,於2020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中山先生目前亦擔任大宇宙信息創造(中國)有限公司(TCI的間接附屬公司)之主席。中山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於2020年6月加入本集團之前,中山先生過往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1998年5月至今,歷任TCI上席常務役員及中國區本部長、常務執行役員、海外事業總括及中國事業分區副部長;自2015年5月至2022年9月,擔任北京騰信創新網絡營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00392)之董事。

中山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市上海交通大學,獲得海洋工程專業本科文憑。彼亦分別於1992年3月及1995年3月於日本名古屋的名古屋大學獲得機械工程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中山先生於2008年獲天津市人民政府授予之海河友誼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錦華先生(「吳先生」),51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28日起生效。吳先生於1997年獲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會計文憑。吳先生自2001年起擔任吳錦華會計師事務所的創辦人及獨資經營者,現同時出任遠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吳先生在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彼為香港資深執業會計師、特許稅務師及註冊六式碼總監,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創會會員,並在與財務及審計有關的多個協會擔任各種職務。吳先生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選舉委員會(會計界)委員、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整筆撥款督導委員會委員、社會工作者註冊局委任成員及義務司庫、競爭事務委員會成員、西貢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副主席、無國界醫生組織(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審核與風險委員會成員、香港童軍總會北葵涌區區務委員會名譽會長及義務核數師、香港社福界心連心大行動有限公司義務核數師、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上屆會長及香港稅務學會前會長及顧問。吳先生曾擔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長及廉政公署社區關係市民諮詢委員會非官方成員。彼現為太平紳士、香港會計及財務匯報局諮詢委員會成員和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

吳先生自2022年6月起擔任華潤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3，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及風險與合規委員會成員。

魏航先生(「**魏先生**」)，48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28日起生效。魏先生目前擔任上海財經大學商學院的常務副院長及運營管理教授。魏先生於2020年6月加入本集團之前的工作經驗主要包括：分別自2005年3月至2005年4月及2008年7月至2008年9月，擔任香港中文大學訪問學者；自2006年7月至今，歷任上海財經大學商學院講師及常務副院長。魏先生在電子商務研究、商業學及互聯網平台方面經驗豐富，且其主要研究領域包括互聯網及運營管理、運營及金融、新產品及新技術管理以及服務運營管理。彼已發表多篇與本公司業務密切相關的供應鏈、分銷及平台管理、B2C平台及網絡零售業務方面的論文。

魏先生於2006年6月自中國四川省的西南交通大學獲得管理科學系博士學位。

辛洪華女士(亦稱辛紅花，「**辛女士**」)，47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28日起生效。辛女士目前亦擔任中天運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浙江分所副總裁。於2020年6月加入本集團之前，辛女士的過往工作經驗主要包括：自2003年3月至2006年8月，擔任杭州江南布衣服飾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自2006年10月至2011年10月，擔任杭州成套節流裝置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自2011年11月至2013年11月，擔任中天運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杭州分所的審計項目經理；自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擔任浙江中瑞唯斯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部門經理；並自2016年12月至今，擔任中天運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浙江分所副總裁。辛女士曾擔任玉華慧財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辛女士於2003年6月自中國浙江省的浙江大學獲得財務會計(計算機化)大專文憑，並於2007年1月自中國北京市的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歷。辛女士在稅務及審計方面擁有各種資格，包括：於2010年11月獲中國內部審計協會授予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認可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於2011年9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註冊稅務師；於2014年6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於2015年1月獲中國資產評估協會認可為註冊資產評估師；於2016年12月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高級會計師；於2018年12月獲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認可為稅務師行業高端人才；以及於2018年9月獲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獨立董事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朱咪咪女士(「朱女士」)，37歲，於2024年獲委任為本集團經營委員會成員。朱女士自2025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營運中心副總經理。朱女士擁有逾11年的母嬰品牌運營經驗。朱女士於2013年4月加入本集團，歷任母嬰事業部專員、主管、經理、總監及營運一部高級顧問。

朱女士於2011年6月自中國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獲得公共關係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中國領先的品牌電子商務服務商，戰略性地專注於日本品牌快速消費品，其中包括成人個人護理產品、嬰幼兒個人護理產品、美妝產品、健康產品及其他等產品類別。

主要附屬公司的主營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8頁至59頁之綜合全面收入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的業務回顧及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主席致辭」、「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43.1%(2023年：44.5%)，而最大客戶之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總收益33.0%(2023年：37.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總採購成本73.4%(2023年：82.0%)，而最大供應商之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採購成本48.6%(2023年：53.2%)。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其他董事、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超過5%)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5港元。末期股息擬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派付。待股東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7月16日派付予於2025年7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股息政策

當前，本公司並無正式的股息政策或固定的股息分派率。日後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於計及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我們自本公司附屬公司收取的現金股息、未來業務前景、與我們派付股息有關的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其他相關因素後酌情釐定。概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宣派或分派任何董事會計劃所載金額的股息或根本無法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金額。

根據公司法，開曼群島公司可動用利潤或股份溢價賬派付股息，倘股息分派會導致公司無法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債務，則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分派股息。鑒於本年報所披露的累計虧損，我們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有資格以利潤派付股息。然而，我們或會從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除非派付該股息將致使本公司無法償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到期債務。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44頁。該概要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和前景可能受到許多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各種影響本集團活動的相關財務風險因素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扣除包銷費用、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為320百萬港元。上市所得款項已經並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23日的公告（「該公告」），經仔細考慮及詳細評估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策略後，董事會已決議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更新悉數動用的預計時限。有關「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裨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具體使用情況如下：

項目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	上市後 獲分配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該公告所披露 所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該公告所披露 所得款項淨額的 未動用金額的 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於2024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所得款項淨額 餘額預期時間表
						12月31日 止年度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投資社交媒體營銷及廣告、發展自主品牌、 豐富品牌組合及加強供應鏈管理	54.3%	174	27	174	27	41	169	5	2027年12月31日 或之前
豐富我們的健康產品品牌及產品種類 (尤其是OTC藥品)	15.7%	50	0	50	0	0	50	0	不適用
加強我們的技術系統及數據分析能力	7.0%	22	5	22	5	4	19	3	2027年12月31日 或之前
尋求對技術公司及O2O服務提供商的 戰略投資	0.0%	42	42	0	0	0	0	0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32	0	32	0	0	32	0	不適用
在健康及美妝領域收購及尋求與品牌的 戰略投資和合作	13.0%	0	0	42	42	0	0	42	2027年12月31日 或之前
合計	100%	320	74	320	74	45	270	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期起，本集團並無動用其他任何比例的所得款項淨額，並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和該公告所載之擬定用途逐步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並預計於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使用完畢。預期的時間表是基於本公司當前對未來市場狀況和業務經營情況作出的最佳估計，並將根據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和實際業務需要進行調整。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股票掛鈎協議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或年末存續的股票掛鈎協議。

儲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為零(2023年：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捐款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作出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279,708元(2023年：人民幣469,379元)。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沈宇先生

陳偉偉女士(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

松本良二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中山國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錦華先生

魏航先生

辛洪華女士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王勇先生、中山國慶先生及吳錦華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願意膺選連任。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詳情載於將於適時派發予股東之通函。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其獨立身份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內，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16至第20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王勇先生及沈宇先生任期自2024年7月12日起計，陳偉偉女士任期自2024年3月28日起計，而相關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同。執行董事的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下的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規定。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為期三年，自任命之日起計。根據彼等各自的委任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定額董事袍金，而非執行董事不收取任何酬金。有關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下的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但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總共217人。我們為各層級的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及系統的培訓計劃和發展計劃，以吸引及留用我們的關鍵僱員。我們創造開放的溝通氛圍和以勤奮工作價值導向的激勵體系。我們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包括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營運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收取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繳納的退休金計劃供款。

董事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33。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勇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64,392,700	38.82%
陳偉偉女士 ⁽³⁾	受控法團權益	350,000	0.21%

附註：

- (1) 全部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由王勇先生全資擁有之Wisdom Oasis Holdings Limited（「**Wisdom Oasis**」）於64,392,7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王勇先生被視為於64,392,7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由陳偉偉女士擁有39.33%權益之Athena Land IV Holdings Limited於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陳偉偉女士被視為於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Wisdom Oasis	實益擁有人	64,392,700	38.82%
TCI	實益擁有人	57,264,100	34.52%

附註：

(1) 全部所述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2022年6月22日起生效（「採納日期」）。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目的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肯定及獎勵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藉此吸引最佳人才，並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維持並進一步推動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可參與人士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參與者為本集團全職僱員（包括董事、管理層成員及其他職員）。

生效及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可能決定提前終止，否則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五年），有效期屆滿後將不會授出任何獎勵，惟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文應在所有其他方面均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且於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期間授出的獎勵將根據各自的授出條款繼續生效並可予行使。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尚餘的有效期為2年2個月。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的最大數量應不超過5,475,525股股份（不包括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獎勵），即約為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3%。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在任何時間或合計可向一名選定參與者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相關股份的最大數量不得超過截至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不包括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獎勵）。於報告期期初及期末的可授予的獎勵數量分別為5,475,525及5,475,525。

由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獎勵，因此報告期內可就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獎勵而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零。截至本年報日期，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零。

倘因該授出（假設獲接納）而導致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作出所有授出（不包括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規則已失效或註銷的獎勵）相關股份的總數超出1,825,175股股份，即約為截至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1%（「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限額」），則不可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獎勵。

董事會報告

倘獲股東事先批准，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限額可不時予以更新，但無論如何於批准更新限額日期（「**新批准日期**」）後不時更新的限額項下授出的相關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出1,825,175股股份，即約為截至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1%。

倘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可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應付，則本公司須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提議考慮及酌情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訂明以下內容的授權：

- (i)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有關期間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能涉及的新股份數目上限；及
- (ii) 董事會有權配發及發行股份，並於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有關期間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促使股份轉讓以及以其他方式處理相關的股份。

上述授權自通過授出有關授權之普通決議案的股東大會日期起一直有效，直至下列最早者為止（「**有關期間**」）：

- (a) 上述決議案通過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b) 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c) 有關授權經股東於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變更或撤銷的日期。

管理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應由管理人（「**管理人**」）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進行管理，管理人為董事會或由董事會不時委任的若干成員組成的委員會。管理人可不時選擇可獲獎勵的參與者。

管理人可全權酌情(a)闡釋及解釋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文；(b)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決定獲授獎勵的人士、授出獎勵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根據本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可能歸屬時間；(c)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獎勵的條款作出其認為必要的有關適當及公正的調整；及(d)就上述第(a)、(b)及(c)項作出其認為適當或適宜的有關其他決定或決策。管理人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作出的所有決定、決策及詮釋應屬最終、不可推翻及對所有訂約方均具約束力。

經篩選參與者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得獎勵時向受託人支付的代價(如有)應由管理人全權酌情釐定。

自採納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內，本公司並未授予任何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獎勵。

歸屬期

待達成或豁免(由管理人(定義如下)全權酌情決定)承授人或授出適用的歸屬期及歸屬條件(如有)後，管理人或相關受託人將根據管理人的授權及指示向承授人發出歸屬通知，確認(a)歸屬期或歸屬條件獲達成或豁免的程度；(b)承授人將收取的股份數目(及(倘適用)，有關該等股份的現金或非現金收入、股息或分派及／或非現金及非實物分派銷售所得款項)或現金金額；及(c)倘承授人將收取股份，有關股份的禁售安排(倘適用)。

不競爭承諾

為盡量減低TCI在中國的營運與本公司主要業務之間的潛在衝突，TCI已於2021年6月23日簽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承諾契據(「轉介承諾契據」)。

關於不競爭承諾之詳情，請見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根據TCI提供之資料及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不競爭承諾之實施情況並且信納TCI遵守轉介承諾契據。

持續關連交易

TCI為本公司的一名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TCI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與TCI間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列載如下：

產品採購框架協議

本公司已於2022年10月31日與TCI訂立框架協議(「**產品採購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購買，而TCI集團同意出售多名日本品牌合作夥伴生產並由TCI介紹給本公司的若干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康貝品牌的嬰兒個人護理產品以及大判、大正製藥及獅王等品牌的OTC藥品及健康產品(「**有關產品**」)。除非另行續新，產品採購框架協議將於2025年12月31日到期。有關持續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31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15日的通函。

交易理由

就本公司自TCI採購有關產品而言，(i)購買由TCI集團開發並介紹給本公司的新品牌合作夥伴生產的有關產品，將增強本公司繼續拓寬及多樣化本公司品牌組合的能力，並將本公司的有關產品種類擴展到美妝及個人護理類別以外，從而有助於本公司保持在市場上的競爭力；(ii) TCI作為在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為日本知名市場參與者。通過該採購安排，本公司能夠利用TCI集團在日本的網絡獲得大量日本品牌合作夥伴，特別是提供品牌OTC藥品的品牌合作夥伴；(iii) 經過與本公司多年的合作，TCI集團對本公司的品牌組合、資本結構及業務運營有充分的理解，有助於TCI集團向本公司介紹合適的品牌合作夥伴；及(iv)由於本公司無法直接自品牌合作夥伴採購康貝品牌的母嬰產品以及大判、大正製藥及獅王等品牌的OTC藥品，故TCI與該等品牌合作夥伴的合作關係有助於本公司獲得該等品牌的產品。

採購價格乃基於TCI購買相關產品的成本，經雙方公平磋商釐定。就類似產品而言，本公司已將TCI之報價與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進行對比，以確保採購價格的合理性。

就產品採購框架協議而言，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就其項下進行交易向TCI支付的對價分別不得超過人民幣90百萬元、人民幣117百萬元及人民幣175百萬元。於報告期內，就產品採購框架協議項下交易向TCI支付的對價約為人民幣35.63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i)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定的審核程序，並得出：

- (1)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 (2)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各重大方面已根據該等交易相關協議進行；及
- (3)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總額並未超過於招股章程內披露之相關上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述本集團其餘的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對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稅項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之任何稅項寬免。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及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所訂立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權益

除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及由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所訂立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另有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且並無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權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重大法律訴訟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完結或對本公司存在威脅性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管理合同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訂立或存有任何合同。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本公司已就任何董事或高級職員於執行及履行其職責時產生或與之相關之一切成本、費用、虧損、開支及負債作出適當投保安排。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及該等董事與高級職員責任險為有效。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事項。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至少25%(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持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共同審閱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与管理層討論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核數師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13日的公告所披露，鑒於近期市場的信息，基於審慎原則，並綜合考慮本公司現有業務狀況及對未來審計服務的需求，經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溝通關於更換核數師的建議後，羅兵咸永道同意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9月13日起生效。本公司已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自2024年9月13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產生的臨時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的核數師在過去三年中沒有任何變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立信德豪審核，該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環保政策

本集團認識到保護環境之重要性，堅持低碳發展，綠色運營，並通過減少使用能源及其他資源而努力將對環境之影響降至最低。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將披露於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與本年報同時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勇

香港，2025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責任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目前由王勇先生擔任。鑒於王勇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本集團作出的巨大貢獻及其豐富的經驗，本集團認為由王勇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將為本集團提供強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並有利於有效實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本集團認為，王勇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乃屬恰當並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前景，故現時無意劃分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之職權。

儘管這將造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理由為(i)董事會擁有充足的制衡機制，原因為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過半董事批准，且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ii)王勇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董事的誠信責任，當中規定(其中包括)彼為本公司利益及最佳利益行事，並將為本集團作出相應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其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確保權責平衡。此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必要分離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董事會

文化

本集團致力以「彙聚優質有趣商品，引領健康美麗生活」的使命及「創新、高效、簡單、快樂」的核心價值觀為本，創造積極正面的企業文化，讓員工發展潛能，同時讓本公司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和成就。有關本集團的使命及核心價值觀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集團網站(「關於UNQ」一欄)。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與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沈宇先生

陳偉偉女士(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中山國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錦華先生

魏航先生

辛洪華女士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13.51B(1)條的規定，自2024年中期報告日期至本年報日期，按規定需要披露之董事的資料無變化。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佔董事會成員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屬獨立。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涉及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效率並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甄選董事會候選人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期，而最終人選將基於候選人的才幹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決定。

董事會由7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女性執行董事和一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制定並達成至少一名女性董事的目標，及認為目前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是令人滿意的。我們深知性別多元化尤為重要，我們確認提名委員會將持續盡力物色及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供董事會考慮。

按照董事會當前的組成，我們的董事會具備均衡的知識、技能及經驗，包括於電子商務、財務、企業管理、會計及金融市場方面的經驗。我們的董事擁有多元化的教育背景，包括經濟、財務會計、機械技術及管理。我們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具有不同的行業背景，佔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一。此外，董事會年齡範圍廣泛，介乎41歲至61歲之間。考慮到我們的現有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指派提名委員會負責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監管董事會多元化之有關守則條文。提名委員會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有關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每年至少一次)，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本公司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此外，董事會也將考慮設定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將不時檢討該等目標，確保其適當性及掌握為達致該等目標而作出之進展。

本公司重視性別多元化且將持續採取措施，提倡本公司各個層面，尤其是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此外，本公司致力於向其認為具有適當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僱員提供職業發展及培訓機會，以期待彼等晉升為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本公司亦將於招聘中高層僱員時確保性別多元化，以便培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於2024年12月31日，女性員工佔本集團員工總數(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約73.7%。本集團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的商業模式和具體需要，目前勞動力構成的性別多元化是令人滿意的。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瞭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整體董事會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已參加持續專業發展 ⁽¹⁾
王勇先生	√
沈宇先生	√
陳偉偉女士 ⁽²⁾	√
松本良二先生 ⁽³⁾	×
中山國慶先生	√
吳錦華先生	√
魏航先生	√
辛洪華女士	√

附註：

- (1) 出席本公司或其他外聘方安排的培訓／研討會／會議，或已閱讀相關材料。
- (2) 陳偉偉女士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3月19日已獲得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涉及的法律意見，並確認明白其作為董事的責任。
- (3) 松本良二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執行董事。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王勇先生領導並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同時亦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與經營。王勇先生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履行職能，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進行討論。王勇先生亦須確保所有董事已獲正式知會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項。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王勇先生及沈宇先生任期自2024年7月12日起計，陳偉偉女士任期自2024年3月28日起計，而相關執行董事或本公司均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合約。執行董事的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下的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規定。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續訂委任書，為期三年，自任命之日起計。根據彼等各自的委任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薪酬，而非執行董事不收取任何酬金。有關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下的董事退任及輪值告退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同，但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同。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值退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新任董事之董事，須於委任後的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重選為董事。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採納了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意見及觀點之機制。本公司致力於確保所有董事有平等的機會及渠道，向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傳遞及表達其獨立意見與觀點。所有董事可就董事會上討論事項向本公司之管理層尋求進一步資料及文件。彼等亦可向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尋求協助，及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或兩個工作日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董事會會議 次數／ 應出席董事會會議 次數	已出席 股東大會次數／ 應出席股東大會 次數
王勇先生	4/4	1/1
沈宇先生	4/4	1/1
陳偉偉女士 ⁽¹⁾	4/4	1/1
松本良二先生 ⁽²⁾	0/0	不適用
中山國慶先生	4/4	1/1
吳錦華先生	4/4	1/1
魏航先生	4/4	1/1
辛洪華女士	4/4	1/1

附註：

(1) 陳偉偉女士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松本良二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的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審核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處理董事會及本公司的指定事務。各個董事委員會均按照既定書面職權範圍(已上載到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設立。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錦華先生、魏航先生及辛洪華女士，吳錦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1.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的辭職或辭退；
2.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
3.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下表載列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董事	應出席會議次數	已出席會議次數
吳錦華先生	3	3
魏航先生	3	3
辛洪華女士	3	3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事項：

-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及2023年度報告；
-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2024年度中期報告；
- 審閱及／或批准本公司2024年度中期派息方案；
- 審視會計政策之變動及評估彼等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潛在影響；
- 審視及批准變更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持續關連交易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
- 審閱本公司的ESG工作。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報告期內，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航先生及辛洪華女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王勇先生，魏航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錦華先生已由提名委員會成員調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辛洪華女士已由薪酬委員會成員調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均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1. 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所有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為制訂此薪酬政策而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如合適)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按董事會授權釐訂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
4. 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下表載列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董事	應出席會議次數	已出席會議次數
魏航先生	1	1
辛洪華女士	1	1
王勇先生	1	1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事項：

- 檢討及批准2023年管理層績效考評結果，及釐訂2024年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及績效目標；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關於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審閱及／或批准有關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事宜。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提名委員會，報告期內，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王勇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錦華先生及魏航先生，王勇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辛洪華女士已由薪酬委員會成員調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吳錦華先生已由提名委員會成員調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均自2025年3月28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修改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選拔獲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根據上市規則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制定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以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

董事會已委派提名委員會履行其物色及遴選董事候選人之職責。評估建議候選人的適合性及可能對董事會帶來貢獻之考慮因素包括董事會各方面之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知識、技能及專門知識；足夠的時間有效履行職責；彼等服務其他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數量應限制在合理範圍內；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相關行業技能、成就及經驗；獨立性等。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下表載列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董事	應出席會議次數	已出席會議次數
王勇先生	1	1
吳錦華先生	1	1
魏航先生	1	1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事項：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化及組成；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
- 考慮重選退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有關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0	1
1至1,000,000	3
1,000,001至2,000,000	5
2,000,001至3,000,000	0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財務報表的編製工作，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報告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3至57頁。於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維持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控系統，包括設有明確責任及授權界線的部分組織安排，以及全面系統及監控程序，以始終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分為監督層、執行層與管理層三層面。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屬於監督層，為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而董事會對於風險管理系統的健全與有效實施承擔最終責任，並檢討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本公司所有職能部門為執行層，負責執行日常風險管理工作，而本公司管理團隊為管理層，負責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工作的範疇與素質。該等系統旨在將本集團所面臨本集團業務中固有的風險管理及緩解至可接納程度，而並非為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僅可合理保證不會出現重大失實陳述、虧損或欺詐。

本集團設立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履行內部審核職能，持續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每年檢討該等系統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有關檢討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要的監控。此外，將視營運狀況及業務需求，針對特定事項或舉報案件，進行專案稽核或舞弊案調查。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並認為該系統有成效且足夠。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重大事情需要公司關注及採取行動。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該內部監控制度對財務呈報、營運及合規方面以及風險管理方面進行監管，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實施的內部監控系統屬恰當，並妥善運作。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每半年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程度進行檢討。

本公司已依循內部指引以確保按照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平、及時地向公眾發佈內幕消息。相關人員及其他相關專業人士在有關內幕消息公開披露前，需保持其機密性。本公司亦已執行其他相關程序，例如預先審批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及通知董事及僱員有關常規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防止本集團內部可能不當處理內幕消息。

此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已由具有適當資歷及經驗的僱員履行，且該等僱員接受適當且充分的培訓及發展。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審核報告，董事會亦信納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已獲得足夠資源，而其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充足。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人民幣元)
核數服務	2,120,000
非核數服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諮詢服務)	80,000
總計	2,200,000

聯席公司秘書

沈宇先生(「**沈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聘請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伍秀薇女士(「**伍女士**」)為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協助沈先生履行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職責。沈先生為伍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沈先生及伍女士於報告期內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會主席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為、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youquhui.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董事會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持續溝通，從而令股東於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使其與投資者能夠積極地與本集團互動。股東可通過下文「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一節中詳述的各種渠道表述其意見。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於2024年進行的股東及投資者參與及溝通活動，並對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感到滿意。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以供考慮。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並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任何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如果董事會並未在遞呈請求書之日起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在額外的21天內舉行的會議，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按正常程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股東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該人士作出償付。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透過電郵向本公司總部之投資者關係部查詢，電郵地址為IR@myunq.com。本公司將努力以及時回覆彼等的詢問。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進行詢問。

章程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於2024年6月28日採納了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網站(www.youquhui.com)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优趣汇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优趣汇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8至14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我們認為，隨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時進行處理的，且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商品銷售的收入確認

請參閱有關收入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附註6。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商品銷售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336,824,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企業對企業(「**B2B**」)模式及企業對消費者(「**B2C**」)模式項下銷售商品的所得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649,007,000元及人民幣687,817,000元。

由於商品銷售收入對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B2B與B2C模式的收入確認時間及依據不同，我們已將商品銷售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此外，商品銷售收入以總額或淨額基準確認，其釐定涉及重大判斷。我們於這一領域的程序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商品銷售的收入確認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評估及測試不同商業模式下與收入確認有關的相關內部控制；
- 我們聘請內部IT審計專家協助我們評估支持商業系統的信息技術一般控制，以及與收入確認有關的相關應用控制。
- 我們通過詢問管理層及抽樣審查與客戶及電子商務平台的合約，評估收入確認會計處理的適當性，包括以總額或淨額基準以及收入確認時間。
- 我們根據相關證明文件(包括電子商務平台上的銷售訂單、商品交付單或交付記錄以及客戶的後續付款)對銷售交易執行抽樣測試。
- 我們對年結日前後不久發生的銷售交易執行截止測試，通過檢查電子商務平台上的交付單或交付記錄，確保收入於適當財務報告期間確認。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計，該核數師於2024年3月28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修訂意見。

其他資料

管理層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且將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文所述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該等其他資料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內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管理層及管治層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擬備及公允呈列綜合財務報表，並對管理層認為能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管理層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管理層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審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嘉威

執業證書號碼P04960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348,400	1,735,900
營業成本	6	(943,705)	(1,279,245)
毛利		404,695	456,655
銷售及營銷開支		(311,949)	(369,938)
一般及行政開支		(47,470)	(63,664)
研發開支		(4,469)	(3,87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2(b)	(11,269)	(22,967)
其他收入	7	721	2,268
其他虧損淨額	10	(2,419)	(6,433)
經營利潤／(虧損)		27,840	(7,949)
財務收入	11	10,410	4,802
財務成本	11	(6,002)	(12,941)
應佔按權益法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14	9,567	635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	41,815	(15,453)
所得稅開支	12	(5,344)	(2,076)
年內利潤／(虧損)		36,471	(17,529)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7,892	(18,217)
－非控股權益		(1,421)	688
		36,471	(17,529)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虧損			
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按權益法列賬之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虧損	14	(2,463)	(18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3,149)	(83)
收購非控股權益		(1,448)	—
其他綜合虧損總額		(7,060)	(268)
年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29,411	(17,797)
以下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30,832	(18,485)
— 非控股權益		(1,421)	688
		29,411	(17,7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的每股盈利／(虧損)		人民幣	人民幣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13	0.23	(0.11)

上述綜合全面收入表應與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	15	5,156	10,483
無形資產	16	1,616	1,825
遞延稅項資產	26	58,048	52,639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4	3,673	16,6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3.3	34,864	35,414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3,357	116,998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64,986	279,5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33,873	243,697
其他流動資產	19	97,286	126,214
受限制現金	21	51,875	52,4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438,576	338,397
流動資產總額		1,086,596	1,040,353
資產總額		1,189,953	1,157,35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14	14
股份溢價	22	2,487,083	2,524,727
其他儲備	23	(1,481,993)	(1,474,933)
累計虧損		(285,637)	(323,529)
		719,467	726,279
非控股權益		1,006	979
權益總額		720,473	727,258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4	28,305	35,188
租賃負債	15(b)	273	3,40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578	38,597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6(b)	7,015	5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246,280	181,691
租賃負債	15(b)	3,795	5,669
當期稅項負債	28	5,344	9,452
撥備	30	6,375	6,375
借款	24	172,093	187,788
流動負債總額		440,902	391,496
負債總額		469,480	430,093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89,953	1,157,351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第58至14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其簽署。

王勇
董事

沈宇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	2,542,930	(1,474,665)	(305,312)	762,967	166	763,133
綜合(虧損)/收益								
年內(虧損)/利潤		-	-	-	(18,217)	(18,217)	688	(17,529)
其他綜合虧損	23	-	-	(268)	-	(268)	-	(268)
年內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268)	(18,217)	(18,485)	688	(17,797)
與擁有人之交易：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股息	22	-	(18,203)	-	-	(18,203)	-	(18,20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125	12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14	2,524,727	(1,474,933)	(323,529)	726,279	979	727,258
綜合(收益)/虧損								
年內(利潤)/虧損		-	-	-	37,892	37,892	(1,421)	36,471
其他綜合虧損	23	-	-	(7,060)	-	(7,060)	-	(7,060)
年內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	-	(7,060)	37,892	30,832	(1,421)	29,411
與擁有人之交易：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股息	22	-	(37,644)	-	-	(37,644)	-	(37,644)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1,448	1,448
於2024年12月31日		14	2,487,083	(1,481,993)	(285,637)	719,467	1,006	720,473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29(a)	156,450	155,436
已收利息		10,431	4,202
退回／(已付)所得稅		5,307	(15,89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2,188	143,74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聯營公司	14	—	(278)
出售附屬公司所用款項(扣除已付現金)		—	(25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42)	(671)
購買無形資產	16	—	(3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4	1
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3	—	(34,359)
出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	4,423
第三方償還貸款		—	1,79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8)	(29,65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第三方借款所得款項	29(b)	327,800	492,247
向第三方償還借款	29(b)	(350,378)	(651,787)
已付利息		(6,025)	(9,179)
非控股權益所得款項		1,450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22	(37,644)	(18,203)
支付租賃負債	15(b)	(6,567)	(6,93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364)	(193,8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0,746	(79,76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8,397	417,6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7)	52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438,576	338,397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优越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於2019年10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向客戶銷售商品(「商品銷售業務」)，包括企業對企業模式(「B2B」)及企業對消費者模式(「B2C」)；(ii)推動品牌合作夥伴的線上運營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

2. 編製基準

(i)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比較數字)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規定的適用披露。

(ii)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除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公司於2024年1月1日採納以下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⁴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的影響。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以外，該等準則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預計不會對本集團以及可預見之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24年4月頒佈，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將導致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由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重新命名))作出重大相應修訂。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項目確認及計量將不會造成任何影響，但預期將對若干項目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變動包括損益表的分類及小計、資料的彙總／分類及標籤，以及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的披露。本公司目前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其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全面影響，並根據評估進展提供進一步更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以及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策略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執行。

3.1.1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將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報其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釐定優趣匯香港有限公司（「**優趣匯香港**」）的功能貨幣為美元，而優趣匯日本株式會社（「**優趣匯日本**」）的功能貨幣為日圓。

敞口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敞口（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列示如下：

	於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日圓	人民幣	港元	澳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15	4,629	3,144	141	12	533
貿易應收款項	206	3,254	17,564	43	—	—
貿易應付款項	—	(5,431)	—	—	—	(601)

	於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日圓	人民幣	港元	澳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118	85	10,022	1,107	12	105
貿易應收款項	89	4,490	16,744	42	—	9
貿易應付款項	—	(7,232)	(23)	—	—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敞口(續)

於損益內確認的外匯淨虧損總額為：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虧損的外匯虧損淨額(附註10)	(1,578)	(5,246)
計入財務費用的外幣借款匯兌虧損(附註11)	—	(3,569)
年內於除所得稅前虧損確認之外匯淨收益／(虧損)總額	(1,578)	(8,815)

本集團所採用工具

本集團已就未來12個月內到期償還外幣借款訂立貨幣掉期，其不符合對沖會計標準。該等貨幣掉期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且其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4,700,000元(附註10)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中確認。由於外幣借款於2023年悉數結清，本集團於2024年並無訂立任何貨幣掉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1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敏感性

倘於各期末以下貨幣兌人民幣升值5%，則會按以下所示金額變更我們的稅後利潤。該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量，尤其是利率，保持不變。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232	441
日圓	(204)	(111)
人民幣	1,035	1,054
港元	7	48
澳元	(1)	1
歐元	2	4
	1,071	1,437

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貨幣兌人民幣貶值5%，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基礎上，則會對上表所示金額產生等額但相反的影響。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亦擁有若干銀行借款及按固定利率計息的租賃負債。彼等按浮動利率計息的負債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負債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相應金融資產類別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

(a) 減值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本集團預計，知名金融機構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處司法權區內持有的相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並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認為，由於該等金融機構信貸質素高，故不會面臨異常風險。

(ii)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具有良好聲譽的中國電子商務平台。本集團擁有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於各報告期內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為確定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此項評估考慮所得合理及得到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尤其會考慮以下指標：

- 預計將導致客戶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客戶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付款情況的變動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準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會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並根據發票日期進行賬齡分析。

預期虧損率是根據銷售的付款情況得出，相應的歷史虧損率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清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GDP及CPI為其出售商品及服務的國家的最相關因素，並據此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而調整歷史虧損率。此外，當因財務困境而識別出存在重大信貸風險時，本集團會對個別債務人進行詳細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續)

在此基礎上，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確定如下：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總計
於2024年12月31日					
組合評估					
預期虧損率	0.78%	2.26%	4.17%	100.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00,065	3,680	168	4,033	107,946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781)	(83)	(7)	(4,033)	(4,904)
單項評估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1,293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37,338)
賬面總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169,239
虧損準備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42,242)
於2023年12月31日					
組合評估					
預期虧損率	0.33%	4.47%	不適用	100.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07,988	4,714	–	890	113,592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357)	(211)	–	(890)	(1,458)
單項評估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73,041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30,313)
賬面總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186,633
虧損準備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31,7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準備與年初虧損準備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1,771	8,695
年內支出		
— 自損益扣除	10,471	23,083
— 匯兌差額	—	(7)
	42,242	31,771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在經營虧損中呈列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後續收回的之前撇銷金額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供應商返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公司董事於初步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有否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為確定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尤其把下列指標考慮在內：

- 預計將導致對手方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對手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對手方的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對手方付款情況的變動。

此外，倘債務人作出合約付款或按要求償還時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當對手方無法於到期後90日內作出合約付款或按要求償還，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本集團透過及時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適當撥備，將其信貸風險入賬。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歷史虧損率及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續)

財務擔保主要包括向關聯方上海旭一實業有限公司(「上海旭一」)提供的擔保。本集團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合約對手方的現狀及未來狀況預測，對融資擔保在多種情景下的預期現金流量分佈進行評估，並通過應用若干重大假設計提相應的虧損準備。這類假設，包括融資擔保的取消或清償及其相關概率，是確定違約風險敞口、不同情景下的預期虧損率及相關概率權重的主要考慮因素。

本集團將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分為三類，以反映其信貸風險以及如何確定各類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支持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假設概述如下：

類別	本集團就類別所下定義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
第一階段	違約風險偏低及應付合約現金流量能力強勁的對手方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倘資產的預期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預期虧損按其預期存續期計量
第二階段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的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作出合約付款或按要求償還時，應收款項逾期超過30日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對手方無法於到期後90日內作出合約付款或按要求償還的應收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準備確定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4年12月31日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1,492)	–	(2,400)	(3,892)
於2023年12月31日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723)	–	(2,400)	(3,123)

於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準備與年初虧損準備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123	3,314
年內支出／(撥回)		
– 自損益扣除／(撥回)	798	(116)
– 匯兌差額	(29)	(75)
	3,892	3,1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財務擔保虧損準備確定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總計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	48,000	-	48,000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	(6,375)	-	(6,375)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	50,000	-	50,000
虧損準備撥備(人民幣千元)	-	(6,375)	-	(6,375)

有關財務擔保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30。

於12月31日的財務擔保虧損準備與年初虧損準備對賬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375	-
年內撥回	(6,375)	-
年內支出	6,375	6,375
於年末	6,375	6,37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2 信貸風險(續)

(a) 減值(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在經營虧損中呈列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財務擔保的減值虧損在經營虧損中呈列為其他虧損(附註10)。後續收回的之前撇銷金額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b) 本集團自損益扣除／(撥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財務擔保減值撥備概述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471	23,083
其他應收款項	798	(116)
財務擔保	—	6,375
	11,269	29,342

當無收回之合理期望時，則撇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無收回之合理期望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達成一項償還計劃及未能於到期後超過360日作出合約付款。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計技術或假設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3.1.3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相關業務的性質，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3.1.3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為本集團基於合約到期日將金融負債劃分為相關到期組別的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非衍生品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工資及其他應付稅項)	218,396	—	—	—	218,396
—借款—本金	172,092	25,227	3,079	—	200,398
—借款—利息	90	641	199	—	930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付款)	3,795	273	—	—	4,068
非衍生品總額	394,373	26,141	3,278	—	423,792
於2023年12月31日					
非衍生品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工資及其他應付稅項)	162,636	—	—	—	162,636
—借款—本金	187,788	4,445	29,409	1,334	222,976
—借款—利息	2,547	227	228	14	3,016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付款)	5,884	3,457	—	—	9,341
非衍生品總額	358,855	8,129	29,637	1,348	397,969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資本架構按資產負債比率基準監控資本(包括股本及股份溢價)。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作為定期審閱的一部分，本公司考慮與發行股本有關的資本成本及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不高。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債務淨額	(234,110)	(106,343)
權益總額	720,473	727,258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

(i) 公允價值層級

按公允價值入賬或倘公允價值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照計量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的層級分類。輸入數據在公允價值層級中被劃分為以下三個層級：

第1級：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即可以在活躍市場中買入或賣出的同類型資產或負債)。

第2級：除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所得)可觀察輸入數據。

第3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對私募基金的投資	—	—	34,864	34,864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對私募基金的投資	—	—	35,414	35,414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對私募基金的投資，其公允價值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估計得出。

就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無轉撥(2023年：零)。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i) 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估值技術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採用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假設；及
- 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整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率及市場倍數等。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計量公允價值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3級項目的變動：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對私募基金的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期初結餘	35,414
於損益內確認的年內虧損	(1,068)
匯兌差額	518
於2024年12月31日期末結餘	34,864
年內未變現虧損淨額	(1,068)
於2023年1月1日期初結餘	—
添置	34,359
匯兌差額	1,055
於2023年12月31日期末結餘	35,414
年內未變現收益淨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價值估計(續)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計量公允價值(續)

於2023年2月28日，本集團與PGA Capital Management Partners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以5,000,000美元的資本承擔認購基金的有限合夥人權益，並已於2023年全數支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股份的公允價值為4,85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4,864,000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該公允價值為5,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5,414,000元)。

(iv)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由於到期日較短的關係，本集團的流動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金融負債(包括借款、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均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採用會計估計，按照定義，會計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需要做出判斷。

相關估計及判斷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予以評估，評估過程包括可能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收入確認中的總額或淨額評估

本集團向其客戶銷售商品，並提供用於不同業務模式的線上運營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其中涉及按總額或淨額基準(尤其是主要責任人評估或代理人評估)評估收入確認。本集團遵循主要責任人與代理人考量的會計指引確定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擁有對該特定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關鍵指標包括但不限於：(i)實體是否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服務的承諾；(ii)實體於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有庫存風險；及(iii)實體是否能酌情設定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綜合考慮上述因素，因為並無任何指標可單獨被視為推定或決定性因素。評估指標時，須根據各種不同情況作出判斷。

(b) 應收呆賬及財務擔保撥備

本集團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假設計提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撥備。該過程涉及在形成該等假設及選擇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同時需考慮本集團的歷史經驗、當前市場狀況以及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

當預期與原本估計有異，有關差異將影響有關估計發生改變年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財務擔保以及虧損撥備的賬面值。有關主要假設及所用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上文附註3.1.2。

(c) 存貨撥備

存貨(包括可供出售商品)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值。存貨成本乃運用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此估值涉及根據現時可得資料對處置的可能方法及各處置類別的預期可收回價值作出管理判斷。存貨撥備乃就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值的存貨估值作出，而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計算。此外，存貨撥備一般根據特定時期內的賬齡計提。存貨撥備計入商品成本。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存貨撥備(續)

自2024年7月起，本集團已採用更新的存貨撥備政策。此次變動旨在提高撥備的合理性，反映實際業務狀況。新政策由財務、供應鏈及物流部門依據歷史數據及典型的業務消費習慣共同制定。

按照更新後的政策重新計算存貨撥備，金額增加人民幣894,000元。導致這一增加的主要變動因素如下：

- 無法銷售次貨的撥備比例由90%增至100%，增加人民幣411,000元。
- 可銷售次貨的撥備比例變動為固定的75%(較之前更高)，增加人民幣161,000元。
- 對於保存期限超過700天的物品，新政策使得撥備增加人民幣322,000元。

該變動反映管理層對存貨撥備的最新評估，提高了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呈報存貨價值的準確性。該估計變動被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採用前瞻性應用方法，即不對前期數據進行重述。管理層認為，該變動體現敏銳的商業意識。

由於已採用新政策，長庫齡存貨的比例顯著下降。這使得存貨減值費用大幅降低70.8%，由2023年的人民幣26.93百萬元降至2024年的人民幣7.87百萬元。

(d)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香港及日本企業所得稅。須運用判斷確定稅項撥備金額和繳納相關稅項的時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各種交易及計算尚無法明確釐定最終稅項。倘有關事宜之最終稅項結果有異於最初記錄之數額，則有關差異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在管理層認為可能會產生可動用暫時性差額或稅項虧損抵銷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時，確認涉及若干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其實際使用結果可能有所不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首席執行官。主要經營決策者於作出有關分配資源的決策及評估本集團的表現時審閱本集團的整體綜合業績。因此，並未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開展業務。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且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

6. 收入及營業成本

(a) 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商品銷售及服務，如線上運營服務及數字營銷服務的所得款項。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及銷售成本分析如下：

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收入	營業成本	收入	營業成本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銷售					
—B2B	於某一時間點	649,007	551,959	843,128	732,128
—B2C	於某一時間點	687,817	389,154	877,174	539,627
提供服務	於一段時間內	11,576	2,592	15,598	7,490
		1,348,400	943,705	1,735,900	1,279,24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總收入10%以上的外部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444,436	644,528

6. 收入及營業成本(續)

(b)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收入相關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第三方	7,015	521

(i) 合約負債變動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在尚未交付商品／服務時客戶支付的預付款項。

本集團合約負債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521	2,829
包含在期初結餘中的已確認收入	(521)	(2,829)
因收到貿易押金而增加的金額 (不包括年內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7,015	521
年末結餘	7,015	5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及營業成本(續)

(b)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續)

(ii) 未履行的履約義務

由於作為合約一部分的履約義務的原先預計期間為一年或以下，因此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之計，以致毋須披露餘下履約義務。

(iii) 自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的資產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電子商務平台支付的佣金被視為獲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由於資產的攤銷期間少於一年，本集團已採用可行權宜方法，於該類佣金費用產生時予以確認。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a)	721	2,268

(a)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地方政府授予的無附加條件的財政補貼。

8. 除稅前利潤／（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商品成本	958,736	1,263,651
存貨(撥回)／撥備(附註18)	(17,624)	8,104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93,597	100,856
折舊費用(附註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8	1,356
—使用權資產	4,728	7,356
攤銷費用(附註16)	209	173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2,120	2,430
—非審核服務	80	984
短期租賃支付(附註15(b))	140	1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6,317	67,945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a)	6,237	7,390
花紅	15,451	10,231
社會保險開支	5,748	6,976
住房福利	4,128	4,698
離職福利	5,716	3,616
	93,597	100,856

(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動用沒收供款以扣減本年度供款(2023年：無)。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3名(2023年：3名)董事，彼等的薪酬已載列於附註33所示之分析內。

年內向其餘2名(2023年：2名)人士支付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3,346	2,179
花紅	772	4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28	136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25	227
	4,571	2,956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薪酬處於以下範圍內：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薪酬範圍(以港元計)		
零至1,000,000	—	—
1,000,001至1,500,000	—	1
1,500,001至2,000,000	1	1
超過2,000,000	1	—
	2	2

1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擔保撥備(附註3.1.2)	—	(6,375)
外匯虧損淨額	(1,578)	(5,24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	4,7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74)	32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1,068)	—
其他	301	165
	(2,419)	(6,4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財務成本淨額

(a) 財務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410	4,802

(b) 財務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開支	(5,769)	(8,926)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5(b))	(233)	(446)
外幣借款匯兌虧損淨額	—	(3,569)
	(6,002)	(12,941)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1,758)	(572)
遞延所得稅(附註26)	7,102	2,648
	5,344	2,076

12.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虧損)稅款(有別於使用適用於集團實體利潤的名義稅率將產生的理論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41,815	(15,453)
— 除所得稅前利潤之名義稅項	10,454	(3,863)
— 海外稅率差額的稅務影響	(2,827)	4,529
— 其他不可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2,551	1,416
— 毋須課稅投資收入的稅務影響	(4,899)	(159)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84	647
— 其他	(319)	(494)
所得稅開支	5,344	2,076

概無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相關利潤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保留盈利分別為人民幣12,084,000元及人民幣71,66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對其中國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利潤分配計劃，並打算保留其未分配保留盈利用於中國的日常運營及業務擴展。因此，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就預扣稅產生任何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由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大可能取得未來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有關虧損，故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5,696,000元及人民幣18,196,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於產生年度起五年內屆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到期年份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使用稅項虧損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到期	—	799
於2025年到期	3,034	3,073
於2026年到期	3,999	4,154
於2027年到期	5,087	5,271
於2028年到期	2,650	4,899
於2029年到期	926	—
	15,696	18,196

(i) 開曼群島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利得繳稅。

(ii) 香港利得稅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於呈報年度內，應課稅利潤不超過2,000,000港元須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的任何部分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本集團內實體的應課稅利潤作出。

(iii) 日本企業所得稅

在日本註冊成立的實體須按約35%的實際法定稅率繳納日本企業所得稅。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本集團內實體的估計應課稅利潤計提，並根據中國的有關規定，經計及可獲得的退稅及減免等稅收優惠後計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總稅率為25%。

12. 所得稅開支(續)

(v)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公司向外國投資者分配的利潤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具體取決於外國投資者於利潤分配給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後，根據中國與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之間的雙重稅收協定(協議)是否被視為股息的實益擁有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其中國附屬公司並無利潤分配(2023年：無)。

13.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計算方式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除以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淨額(人民幣千元)	37,892	(18,217)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5,894,700	165,894,70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23	(0.11)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合營企業	3,673	16,472
— 聯營公司	—	165
	3,673	16,637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按權益法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淨利潤／(虧損淨額)		
— 合營企業	9,802	748
— 聯營公司	(235)	(113)
	9,567	635
應佔按權益法列賬之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虧損淨額		
— 合營企業	(2,463)	(185)

14.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實體	投資日期	營運地區	應佔被投資公司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優趣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	香港	50%	50%
上海趣一化妝品有限公司 (「趣一」)*	2022年10月	中國	—	40%

* 於2022年10月18日，趣一(前稱上海湃珂化妝品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成為本集團合營企業。本集團最初持有趣一40%的股權，按權益法入賬列作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於2024年2月1日前，由於本集團並未支付任何法定股本，且趣一亦未開始營運或持有任何資產或負債，故並無投資成本確認。於2024年2月1日，本集團將其於趣一的擁有權權益由40%增至51%，導致趣一的業務活動決策過程從一致決策變更為多數表決，且喪失重大影響力及停止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收購額外11%股權構成分階段達成的業務合併。於收購日期，趣一概無擁有任何資產或負債，且其尚未開始任何業務營運。因此，於2024年12月31日並未確認合營企業視同處置之虧損。

(b)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實體	投資日期	營運地區	應佔被投資公司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上海旭一	2018年8月	中國	30%	30%
上海烈陽燦金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中國	25%	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c)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6,637	15,909
添置	71	278
應佔年內利潤	9,567	635
已收股息	(20,139)	—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綜合虧損	(2,463)	(185)
於年末	3,673	16,637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a)	644	1,348
使用權資產(b)	4,512	9,135
	5,156	10,483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97	646	405	1,348
添置	–	41	101	142
出售	–	(138)	–	(138)
折舊費用	(186)	(339)	(183)	(708)
期末賬面淨值	111	210	323	644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990	5,399	1,344	7,733
累計折舊	(879)	(5,189)	(1,021)	(7,089)
賬面淨值	111	210	323	6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00	1,535	22	2,057
添置	–	88	583	671
出售	–	(27)	–	(27)
折舊費用	(203)	(950)	(200)	(1,353)
期末賬面淨值	297	646	405	1,348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990	5,496	1,243	7,729
累計折舊	(693)	(4,850)	(838)	(6,381)
賬面淨值	297	646	405	1,348

(i) 折舊法及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為租賃裝修及若干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於以下較短租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剩餘價值)：

- 汽車 4至5年
-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3至5年
- 租賃裝修 租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i)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折舊費用按下列類別計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13	13
行政開支	695	1,340
	708	1,353

(b) 租賃

(i)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4,512	9,135
租賃負債		
流動部分	(3,795)	(5,669)
非流動部分	(273)	(3,409)
	(4,068)	(9,0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續)

(b) 租賃(續)

(i)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續)

使用權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9,135
添置	105
年內折舊	(4,728)
期末賬面淨值	4,512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4,749
累計折舊	(10,237)
賬面淨值	4,512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33,010
累計折舊	(14,971)
賬面淨值	18,03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8,039
添置	3,605
終止租賃合約	(5,153)
年內折舊	(7,356)
期末賬面淨值	9,135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4,644
累計折舊	(5,509)
賬面淨值	9,135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續)

(b) 租賃(續)

(ii) 於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物業	4,728	7,356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1)	233	446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8)	140	134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567,000元及人民幣6,931,000元。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物業。租賃合約一般為固定期限2至3年，惟具有下文所述之延期選擇權。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附帶眾多不同條款及條件。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該利率不易釐定(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於類似經濟環境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基準折舊。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請參閱附註36.15，了解有關租賃的其他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825
攤銷	(209)
期末賬面淨值	1,616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754
累計攤銷	(1,138)
賬面淨值	1,616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2,435
累計攤銷	(756)
賬面淨值	1,67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79
添置	319
攤銷	(173)
期末賬面淨值	1,825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2,754
累計攤銷	(929)
賬面淨值	1,825

16. 無形資產(續)

無形資產攤銷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按下列類別計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行政開支	209	173
	209	173

(i) 計算機軟件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程序根據購買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引起的成本資本化。有關成本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攤銷。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0)	233,873	243,697
受限制現金(附註21)	51,875	52,4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438,576	338,397
	724,324	634,5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3.3)	34,864	35,414
	759,188	669,98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借款(附註24)	200,398	222,97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工資及其他應繳稅項)(附註25)	218,396	162,636
租賃負債(附註15(b))	4,068	9,078
	422,862	394,6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	272,852	306,502
減：撥備	(7,866)	(26,932)
	264,986	279,570

本集團的存貨撥備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6,932	30,494
年內支出		
－自損益(計入)/扣除	(17,624)	8,104
－匯兌差額	(273)	(34)
年內撇銷	(1,169)	(11,632)
於年末	7,866	26,932

19.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60,704	68,725
預付第三方款項	17,639	16,955
應收消費稅退稅	2,437	10,747
預付企業所得稅開支	13,080	25,550
其他	3,426	4,237
	97,286	126,214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經適當抵銷後釐定的下列金額列示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附註32(d))	61,209	67,514
— 第三方	108,030	119,119
	169,239	186,633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42,242)	(31,771)
	126,997	154,862
其他應收款項		
— 關聯方(附註32(d))		
(i) 其他	2,663	2,951
(ii)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息	20,139	—
— 第三方		
(i) 應收返利	56,465	55,063
(ii) 按金	12,690	18,827
(iii) 應收退款	1,606	1,806
(iv) 平台未提取餘額	6,404	6,104
(v) 向第三方貸款(a)	—	1,791
(vi) 其他	10,801	5,416
	110,768	91,958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3,892)	(3,123)
	106,876	88,8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33,873	243,697

(a) 提供予第三方的貸款在兩年內到期，年利率為6%。該款項已於2024年12月31日悉數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一次性的大批量貨品銷售根據有關協議條款收取貨款。銷售收入乃由客戶於出具發票後到期支付。

就提供服務而言，通常給予客戶最長90天的信貸期。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00,922	107,867
3至6個月	3,868	4,774
6個月至1年	223	—
1年以上	64,226	73,992
	169,239	186,633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到期日期作出的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07,610	88,958
3至6個月	158	3,000
6個月至1年	3,000	—
	110,768	91,958

(i) 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及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確認收貨後90日內到期結算。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於正常業務經營週期，則更長)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列。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則按公允價值進行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的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及虧損撥備計算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2。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59,204	327,510
其他貨幣資金	179,372	10,887
	438,576	338,397
受限制現金(b)	51,875	52,475
	490,451	390,872

- (a) 在途現金指本集團兩家附屬公司之間待結算的海外匯款。
- (b) 受限制現金主要包括(i)於2024年12月31日，優趣匯(上海)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優趣匯供應鏈**」)提供的擔保銀行存款人民幣48,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50,000,000元)，用於抵押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旭一提供的人民幣46,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48,000,000元)的銀行貸款(附註30)及(ii)電子商務平台規定的網店擔保銀行存款。

22.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等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23年1月1日	165,894,700	14	2,542,930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股息(附註27)	—	—	(18,203)
於2023年12月31日	165,894,700	14	2,524,727
於2024年1月1日	165,894,700	14	2,524,727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股息(附註27)	—	—	(37,644)
於2024年12月31日	165,894,700	14	2,487,0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其他儲備

	資本儲備 ⁽ⁱ⁾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ⁱⁱ⁾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儲備 ⁽ⁱⁱⁱ⁾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480,570)	676	5,229	(1,474,665)
外幣換算	—	—	(268)	(268)
於2023年12月31日	(1,480,570)	676	4,961	(1,474,933)
於2024年1月1日	(1,480,570)	676	4,961	(1,474,933)
外幣換算	—	—	(5,612)	(5,612)
收購非控股權益	(1,448)	—	—	(1,448)
於2024年12月31日	(1,482,018)	676	(651)	(1,481,993)

(i) 資本儲備

結餘主要指根據重組項目，與作為權益擁有人的擁有人進行交易的有關日期的視作代價與相應資產淨值之間的差額導致的資本儲備盈餘／虧絀。

(ii) 法定儲備

結餘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根據相關中國法規儲備。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註冊公司於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利潤分派前，須就其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淨利潤（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轉撥的若干法定儲備計提撥備。所有法定儲備均與特定目的有關。中國註冊成立公司於分派其當前年度的稅後利潤後，須轉撥法定淨利潤10%的金額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總額超出其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轉撥。法定盈餘儲備將僅用於彌補公司虧損、擴充公司生產營運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公司可根據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轉撥其稅後利潤至酌情盈餘儲備。

(iii) 外幣換算儲備

結餘主要指換算海外業務及聯營公司為本公司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24.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或擔保		
— 銀行貸款(a)		
— 流動部分	168,000	181,000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部分	2,244	1,005
— 非流動部分(d)	4,004	5,354
— 公司債券(b)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部分	1,849	3,515
— 非流動部分	693	2,762
	176,790	193,636
無抵押		
— 銀行貸款(c)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部分	—	2,268
— 非流動部分(d)	491	1,965
— 其他金融機構貸款(c)		
— 非流動部分	23,117	25,107
	23,608	29,340
借款總額	200,398	222,976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償還借款如下：

	銀行貸款 於12月31日		其他貸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0,244	184,273	1,849	3,515
一至二年	1,417	2,436	23,810	2,009
二至五年	3,078	4,883	—	25,860
	174,739	191,592	25,659	31,3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借款(續)

- (a) 於2024年12月31日，抵押或擔保借款如下：
- (i) 借款人民幣168,000,000元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保(2023年：人民幣181,000,000元)；
 - (ii) 借款106,624,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4,930,000元)由其他金融機構擔保(2023年：126,64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6,358,974元))。
- (b) 於2020年5月29日，日本優趣匯發行由一間商業銀行擔保的五年期公司債券100,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6,580,8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該債券的餘額為10,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462,000元)(2023年：30,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1,506,000元))。
- 於2021年4月30日，日本優趣匯發行由一間其他金融機構擔保的五年期公司債券150,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8,312,000元)。於2024年12月31日，該債券的餘額為45,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2,080,000元)(2023年：75,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3,766,000元))。
- (c) 於2024年12月31日，借款10,696,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491,000元)(2023年：84,313,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4,233,609元))來自商業銀行且為無抵押，借款500,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23,117,000元)(2023年：500,000,000日圓(相當於人民幣25,106,500元))來自其他金融機構且為無抵押。
- (d) 本集團已於各報告期末或之前的各個測試日期遵守相關契諾，及將相關銀行貸款結餘分類為非流動部分。
- (e)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分別為2.45%及2.86%。
- (f)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息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769,000元及人民幣8,926,000元。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關聯方(附註32(d))	4,658	6,366
— 第三方	175,015	131,087
	179,673	137,453
其他應付款項		
— 關聯方(附註32(d))	347	300
— 第三方	38,120	24,594
	38,467	24,894
應計工資	21,345	14,232
其他應付稅項	6,539	4,823
應付利息	256	289
	246,280	181,691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通常於確認90天內支付。對於通過電子現金轉帳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當本集團沒有能力撤回、停止或取消付款，因電子付款指示而喪失獲取現金的實際能力，且不進行結算的風險微乎其微時，貿易應付款項將終止確認。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由於其短期性質被視為與其公允價值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4,005	33,126
3至6個月	135,668	104,327
	179,673	137,453

26.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34,820	38,196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4,356	16,727
	59,176	54,923
遞延稅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278)	(893)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負債	(850)	(1,391)
	(1,128)	(2,284)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a)	58,048	52,639

26. 遞延所得稅(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的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稅項 資產－ 呆賬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廣告 開支超過 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融資 擔保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 資產－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8,706	4,899	2,270	37,343	-	1,594	(2,284)	111	52,639
自損益扣除	(2,814)	12,536	(1,253)	(15,354)	-	(1,594)	1,156	221	(7,102)
匯兌差額	-	-	-	12,511	-	-	-	-	12,511
於2024年12月31日	5,892	17,435	1,017	34,500	-	-	(1,128)	332	58,048
於2023年1月1日	2,938	7,021	4,215	40,456	4,998	-	(4,510)	202	55,320
自損益扣除	5,777	(2,142)	(1,945)	(3,069)	(4,998)	1,594	2,226	(91)	(2,648)
匯兌差額	(9)	20	-	(44)	-	-	-	-	(33)
於2023年12月31日	8,706	4,899	2,270	37,343	-	1,594	(2,284)	111	52,639

- (a) 本集團僅在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納稅人徵收所得稅有關時，方會就呈報目的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進行抵銷。

27. 股息

根據日期為2024年8月28日董事會會議的決議案，董事會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25港元(2023年：每股0.12港元)，合共41,473,675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7,644,000元)(2023年：19,907,364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203,000元))。該等股息已於2024年9月26日自本公司股份溢價派付(2023年：於2023年9月27日派付)。

根據日期為2025年3月28日董事會會議的決議案，董事會向股東擬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50港元。末期股息將以本公司股份溢價派付。隨後擬派付的股息將不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入賬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當期稅項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企業所得稅應付款項	5,344	9,452

29.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1,815	(15,45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折舊(附註15)	5,436	8,709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209	17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3.1.2)	11,269	22,967
— 存貨(撥回)／撥備(附註18)	(17,624)	8,104
— 融資擔保撥備(附註3.1.2)	—	6,375
— 出售非流動資產的淨虧損(附註10)	74	(323)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附註10)	1,068	—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淨額(附註10)	—	(4,700)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淨利潤(附註14)	(9,567)	(635)
— 財務收入(附註11)	(10,410)	(4,802)
— 財務成本(附註11)	6,002	12,941
— 其他	(518)	(16)
	27,754	33,340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	32,208	248,012
— 其他流動資產	28,928	45,24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95)	171,543
— 受限制現金	600	10,287
— 合約負債	6,494	(2,308)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3,361	(350,685)
	156,450	155,436

29.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的負債變動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6,860	435,238	54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支付租賃負債	(6,931)	—	—
第三方借款所得款項	—	492,247	—
向第三方償還借款	—	(651,787)	—
已付利息	—	—	(9,179)
融資現金流量的總變動	(6,931)	(159,540)	(9,179)
其他變動：			
提前終止租賃	(851)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	—	446
借款的利息開支	—	—	8,926
外匯調整	—	(52,722)	(446)
其他總變動	(851)	(52,722)	8,926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9,078	222,976	28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支付租賃負債	(6,567)	—	—
第三方借款所得款項	—	327,800	—
向第三方償還借款	—	(350,378)	—
已付利息	—	—	(6,025)
融資現金流量的總變動	(6,567)	(22,578)	(6,025)
其他變動：			
新租賃	1,557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	—	233
借款的利息開支	—	—	5,769
外匯調整	—	—	(10)
其他總變動	1,557	—	5,992
於2024年12月31日	4,068	200,398	2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融資擔保

於2023年，優趣匯供應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上海旭一提供人民幣50,000,000元的擔保銀行存款(「**2023年借款協議**」)，用於抵押來自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幣48,000,000元的銀行貸款。該等存款包含銀行貸款本金、利息、罰金及其他應付附帶開支。於2023年12月31日，擔保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於2024年10月16日，上海旭一已如期履行2023年借款協議項下的還款責任，本集團於前擔保下的責任已解除。

於2024年10月17日，優趣匯供應鏈再次向上海旭一提供人民幣48,000,000元的擔保銀行存款，用於抵押來自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幣46,000,000元的銀行貸款。該等存款包含銀行貸款本金、利息、罰金及其他應付附帶開支。於2024年12月31日，擔保的最大信貸風險敞口為人民幣48,000,000元。

在評估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採用了三階段模型下的多情景貼現現金流量法。針對不同情景採用若干關鍵假設，包括撤銷或清償融資擔保及相關概率，此乃確定違約風險敞口、不同情景下預期虧損率及相關概率權重的主要考慮因素。基於上述評估，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融資擔保虧損準備人民幣6,375,000元(2023年：人民幣6,375,000元)。

31. 承擔

租賃承擔－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協議租用員工宿舍，租期為12個月以內。大部分租賃協議乃與第三方簽訂。不可撤銷短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22

32.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姓名／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王勇先生	本集團控股股東
トランスコスモス株式會社(「TCI」)	本集團股東
松本良二先生 ⁽ⁱ⁾	本公司董事
優趣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優趣匯供應鏈的合營企業
上海旭一	優趣匯供應鏈的聯營公司
卡樂比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優趣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
卡樂比(杭州)食品有限公司(「卡樂比杭州」)	卡樂比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i) 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董事會職務。

由於關聯方並無官方英文名稱，故其英文名稱乃本集團管理層盡量根據其中文名稱翻譯而來。

(b) 與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銷售及提供服務 — 上海旭一	66	334
購買商品及服務 — TCI — 卡樂比(杭州)	35,628 —	54,958 16
	35,628	54,974
已付保證金 — 上海旭一	48,000	50,000

上述所有交易均於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過程中按交易各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與關聯方交易的其他變動均代為支付及收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除附註33所披露的董事薪酬外)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860	856
花紅	548	4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71	68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85	80
	1,564	1,418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0)		
— 上海旭一	61,209	67,514
	61,209	67,51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0)		
貿易：購買所得應收返利		
— TCI	2,663	2,951
	2,663	2,951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5)		
— TCI	4,658	6,366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5)		
貿易		
— TCI	347	300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自本集團收取的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人民幣千元	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	-	1,004	545	104	108	1,761
沈宇先生	-	476	343	44	476	1,339
陳偉偉女士 ⁽ⁱ⁾	-	649	548	54	60	1,311
松本良二先生 ⁽ⁱⁱ⁾	-	261	-	8	27	296
非執行董事						
中山國慶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錦華先生	200	-	-	-	-	200
辛洪華女士	180	-	-	-	-	180
魏航先生	180	-	-	-	-	180
	560	2,390	1,436	210	671	5,267

(i) 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ii) 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董事會職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自本集團收取的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工資及薪金	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社會 保障成本、 住房福利及 其他僱員福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	-	1,015	536	68	76	1,695
沈宇先生	-	475	269	40	470	1,254
松本良二先生	-	2,296	-	43	96	2,435
非執行董事						
中山國慶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錦華先生	195	-	-	-	-	195
辛洪華女士	180	-	-	-	-	180
魏航先生	180	-	-	-	-	180
	555	3,786	805	151	642	5,939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631,688	631,688
非流動資產總額	631,688	631,68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0,252	183,5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7	609
流動資產總額	151,339	184,173
資產總額	783,027	815,86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4
股份溢價	2,487,083	2,524,727
其他儲備	14,443	14,443
累計虧損	(1,719,531)	(1,724,092)
權益總額	782,009	815,092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8	769
負債總額	1,018	769
權益及負債總額	783,027	815,86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其簽署。

王勇
董事

沈宇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542,930	14,443	(1,233,204)	1,324,169
年內虧損	—	—	(490,888)	(490,888)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2,542,930	14,443	(1,724,092)	833,281
與擁有人之交易：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股息	(18,203)	—	—	(18,20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2,524,727	14,443	(1,724,092)	815,078
綜合虧損				
年內虧損	—	—	4,561	4,561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	—	4,561	4,561
與擁有人之交易：				
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股息	(37,644)	—	—	(37,644)
於2024年12月31日	2,487,083	14,443	(1,719,531)	781,995

35. 附屬公司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千)	應佔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營活動及經營地點
			2024年	2023年	於本報告日期	
直接持有						
E-Bloom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019年11月5日	0.01美元	100%	100%	100%	控股公司
間接持有						
UNQ Holdings (HK) Limited	香港， 2019年11月19日	0.001港元	100%	100%	100%	控股公司
優趣匯供應鏈*	中國， 2014年10月17日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上海思珀特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6月4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杭州思珀特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1月19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上海意可邁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7月26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上海芙立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1月28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品牌營銷服務，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千)	應佔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於本報告日期	主營活動及經營地點
			2024年	2023年		
妍晟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6月8日	人民幣5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日本優趣匯	日本， 2014年10月2日	100,000日圓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跨境
優趣匯香港	香港， 2015年8月27日	6,500美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跨境
優趣匯(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7月7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寧波思珀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26日	人民幣5,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容異(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9月19日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100%	IT服務，中國
參考線(杭州)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6月24日	人民幣2,000元	100%	100%	0%	品牌營銷服務，中國
上海栗豚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8月23日	人民幣1,000元	100%	100%	100%	品牌營銷服務，中國
妍晟(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9月24日	500美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跨境

35.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資本 (千)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活動及經營地點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於本報告日期	
優趣匯(上海)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1月29日	人民幣10,000元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中國
上海璞之間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22年1月20日	人民幣5,000元	60%	60%	60%	商品銷售，中國
杭州取束企業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 2022年12月15日	人民幣1,510元	—	99.34%	不適用(i)	企業管理，中國
supple的王樣株式會社	日本， 2023年8月16日	9,000日圓	100%	100%	100%	商品銷售，跨境
香港璞之間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023年10月10日	人民幣3,000元	60%	60%	60%	商品銷售，跨境
趣一(ii)	中國， 2022年10月18日	人民幣10,000元	51%	40%	51%	商品銷售，跨境

(i) 該公司於2024年1月24日註銷。

(ii) 於2024年2月1日，本集團將其於趣一的擁有權權益由40%增至51%，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集團獲得對趣一的控制權並將其重新分類為附屬公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4。

* 該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該公司股本於2024年通過新發行股份獲母公司全數認購，由人民幣1,352,000元增至人民幣10,000,000元。

** 該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

*** 該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本附註羅列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財務報表適用於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

36.1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

36.1.1 附屬公司

合併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指導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乃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數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合併入賬。

會計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業務合併的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之轉讓對價為所轉讓資產、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之公允價值。轉讓對價包括或然對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業務合併時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初步以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根據收購逐項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乃以公允價值或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中已確認款額的比例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成分均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須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需要時作出更改，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之政策。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呈列。

36.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續)

36.1.1 附屬公司(續)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出售附屬公司之投資時，出售所得款項與投資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或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期間之綜合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中投資之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中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於自該等投資收取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6.1.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所有實體。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持有20%至50%之表決權。於按成本初次確認後，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見下文附註36.1.4)。

36.1.3 合營安排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本集團擁有合營企業，該等合營企業按初步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法入賬(見下文附註36.1.4)。

36.1.4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因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收購後損益，以及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而作出調整。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乃確認為投資賬面值調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 合併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續)

36.1.4 權益法(續)

當本集團在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中的應佔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被投資方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承擔責任或代另一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收益乃以本集團於該等被投資方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於有關交易中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本集團已在必要情況下對以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作出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按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賬面值根據非金融資產減值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36.4)。

36.2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由制定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擔任，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36.3 外幣換算

36.3.1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且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在中國經營主要業務，故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報綜合財務報表。

36. 主要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3 外幣換算(續)

36.3.2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日期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有關借款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之財務成本內呈報。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以淨額基準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列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36.3.3 集團公司

呈報貨幣與功能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當中並無通貨膨脹嚴重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a)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b)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現行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因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相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重新分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4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檢測。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乃按多數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得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即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期就可能撥回減值審閱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

36.5 金融資產

36.5.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而定。

本集團於及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5 金融資產(續)

36.5.2 確認及終止確認

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置或出售(定期交易)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

36.5.3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加上(如屬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列賬，並於損益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兩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任何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量。隨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並在其他收益／(虧損)中呈列為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5 金融資產(續)

36.5.3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集團所有權益投資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隨後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有關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之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權益投資之減值損失(及減值損失之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報。

36.5.4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附註3.1.2詳述本集團如何確定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予以確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20。

36.5.5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主根據截然不同條款訂立之其他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經大幅修改，該項交換或修改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且相應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5 金融資產(續)

36.5.6 互相抵銷的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現時有合法執行權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以及擬按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淨額。

36.6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在發出擔保時確認為金融負債。該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隨後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的金額較高者計量。

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債務工具下的合約付款與無需擔保的付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的現值，或就承擔相關責任而須支付予第三方的估計金額釐定。

倘按無償方式就聯營公司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項作出擔保，則公允價值按出資入賬，並確認為部分投資成本。

36.7 存貨

商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間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開支。

36.8 收入確認

本集團於本集團通過向客戶轉讓所承諾的商品或服務達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指能夠主導該商品或服務的使用並從中獲得幾乎全部的剩餘利益。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8 收入確認(續)

本集團自兩大主要收入來源，即商品銷售及提供服務獲得收入。

(i)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來自兩種模式，即B2B及B2C。收入按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而預期收取的對價金額計量，扣除折扣、給予客戶的返利、退貨負債、增值稅及相關附加費。退貨負債(自收入扣除)乃按本集團保有的過往數據估計，本集團按商品類別對退貨進行分析，並按照實際或預期退貨差異作出調整。

B2B模式

本集團向電子商務平台及其他小型分銷商(「平台及分銷商」)出售商品。本集團為B2B模式下的主要責任人，原因為其控制自供應商採購的商品，承擔存貨風險，並在向平台及分銷商出售商品時擁有自由定價權。

於B2B分銷模式下，當商品交付至平台及分銷商時，商品的控制權即轉移至平台及分銷商。平台及分銷商對向終端客戶銷售商品的渠道及價格擁有完全決定權，而不存在任何可能影響平台及分銷商接收商品的未履行責任。具體就於跨境交易而言，當商品在指定裝運港越過船舷時或合約協定的其他國際貿易術語解釋通則(「國際貿易術語解釋通則」)獲達成，商品的控制權即轉移至平台及分銷商，而收入於貨物交付至指定裝運港船舷時予以確認。

於B2B代銷模式下，當終端客戶在平台上確認收貨時，商品的控制權即轉移至平台及分銷商。本集團在終端客戶於平台上確認收貨之前擁有召回權及商品控制權。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8 收入確認(續)

(i) 商品銷售(續)

B2C模式

於B2C模式下，本集團在平台上開設及經營獲品牌擁有人授權的網店。本集團為B2C模式下的主要責任人，原因為其控制自供應商採購的商品，承擔存貨風險，並在向平台的用戶出售商品時擁有自由定價權。平台的用戶被視為客戶，原因為其在網店下單並通過第三方支付渠道進行在線付款。B2C模式下的商品銷售收入於商品的控制權轉移至用戶時(即當用戶收到所交付的商品時)予以確認。直到用戶在平台上確認收貨或客戶確認收貨期間結束時(以較早者為準)，該等第三方支付渠道方會向本集團交付資金。由於其資產攤銷期不足一年，支付予平台的佣金被視為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其於產生時支銷。

(ii)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予以確認。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線上運營服務。本集團為線上運營服務提供商，並非商品交付的主要責任人。本集團並不參與釐定商品規格及商品在線上的陳列，對商品並不持有法律上的所有權，且無法自由釐定價格或選擇商品。客戶可選擇使用本集團全面的端到端電子商務解決方案，或選擇其電子商務配套基礎設施及營銷服務中最符合彼等需求的具體要素。基於該等事實，線上運營服務收入乃基於所售商品的價值或應佔線上運營業績確認，有關收入根據預定公式計算。本集團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將服務費確認為收入。本集團提供線上運營服務所產生的所有直接成本均於綜合全面收入表中被分類為營業成本。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8 收入確認(續)

(iii)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當合約的任一訂約方已履約，本集團視乎本集團履約責任及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將其合約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合約資產乃本集團就換取其向客戶轉讓的服務收取對價的權利。

倘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服務前，客戶支付對價或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對價的權利，則本集團於收取付款或記錄應收款項時(以較早者為準)擁有合約負債。合約負債乃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對價而向客戶轉讓服務的責任。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對價時入賬。倘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3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就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於三個月內到期的高流動性投資。

提取、使用或作為擔保抵押受到限制的現金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且不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內。

36.10 供應商返利

本集團定期向若干供應商收取對價，即：

- 基於特定期間內的採購量計算的所採購產品的返利。本集團將自其供應商收取的採購返利入賬列作我們就所採購產品支付之價格的扣減，而倘產品售出，相關返利會從營業成本中扣減。
- 品牌營銷及推廣活動所產生費用的彌償。本集團將該等彌償入賬列作銷售及營銷開支的扣減。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1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在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設立貸款融資所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為止。如無法證明該貸款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則有關費用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撥充資本，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規定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從綜合資產負債表終止確認。已償清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對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末，除非本集團有權將負債結算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

36.1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就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稅率支付的稅項(就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

36.12.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規可能受詮釋所影響的情況評估於報稅表內採取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提撥備。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36.12.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額悉數計提撥備。倘遞延所得稅乃因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清時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僅於倘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可供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本公司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則不會就境外業務投資之賬面值及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合法執行權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當實體有合法執行權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當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予以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3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並按結算有關負債之預期支付金額計量。該等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為當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加中國有關市級與省級政府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其僱員須按僱員薪金的計算比例(受若干上限規限)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市級與省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中國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無須就其僱員承擔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支付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中國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本集團於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本集團亦為其於香港的所有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規則及規例下的退休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均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計劃作出供款，而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本公司於日本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政府關聯企業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國家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國家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於支付該供款後並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c)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與政府承辦的多項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每月按該等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作出供款(受若干上限規限)。本集團就上述基金的責任限於每年的應付供款。對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4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仍須確認撥備，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有關金額已可靠估計。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則履行責任所需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乃經整體考慮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同類責任中任何一項需要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採用除稅前利率按預期履行責任所需開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責任的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現值計量。隨時間推移而增加之撥備被確認為利息開支。

36.15 租賃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將在租賃期間於損益中支銷，以令各期間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36.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36.15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之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所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有關本集團租賃政策的實體特定的詳情見附註15(b)。

36.16 股息分派

分派予股東的股息於實體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派付股息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6.17 利息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則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虧損撥備後)。透過以現金管理為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賺取的利息收入以財務收入呈列。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均計入其他收入中。

36.18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在符合確認標準時資本化為無形資產，包括(a)在技術上可完成該軟件，以使其可供使用；(b)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並使用或將其出售；(c)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d)能顯示該軟件如何產生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e)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可使用或出售該軟件；及(f)該軟件在開發過程中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符合該等標準並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開發成本。

五年財務概要

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收入	2,800,846	3,033,124	2,379,014	1,735,900	1,348,400
毛利	888,114	900,807	569,162	456,655	404,695
毛利率	31.7%	29.7%	23.9%	26.3%	30.0%
年內利潤／(虧損)	(1,914)	30,006	(116,839)	(17,529)	36,471
調整後淨利潤 ^(註1)	106,717	41,691	(116,839)	(17,529)	36,471
調整後淨利率 ^(註1)	3.8%	1.4%	-4.9%	-1.0%	2.7%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貨幣資金	252,334	447,085	417,642	338,397	438,5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26,959	435,054	490,856	243,697	233,873
存貨	659,361	783,481	535,652	279,570	264,986
其他資產 ^(註2)	354,821	364,354	321,419	295,687	252,518
總資產	1,793,475	2,029,974	1,765,569	1,157,351	1,189,953
借款 ^(註3)	622,944	581,614	435,238	222,976	200,398
優先股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89,620	528,503	530,853	181,691	246,280
其他負債 ^(註2)	63,224	28,776	36,345	25,426	22,802
總負債	1,175,788	1,138,893	1,002,436	430,093	469,480
所有者權益	617,687	891,081	763,133	727,258	720,473
資產負債比率^(註4)	66.1%	16.8%	4.5%	-14.6%	-32.5%

註：

-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界定為年內／期內虧損或利潤剔除以下各項的影響：(i)優先股；(i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iii)上市開支。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衡量方法。該數據以及對應的調整後淨利率均未經審核。
- 其他資產、其他負債並非為會計科目，是指除前列資產、負債外的所有其他資產或負債。
- 借款包含了長期借款、短期借款以及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 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債務淨額按借款總額(包括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流動投資(即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算。

釋義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或「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4月27日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核數師；
「獎勵」	指	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优趣汇」	指	优趣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9年10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彼等於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釋義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7月12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參與者」	指	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全職僱員(包括董事、管理層成員及職員)；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可能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CI」	指	大宇宙株式會社，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一間股份在東京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9715)上市的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信託人」	指	本公司將委任之專業受託人(獨立第三方)，根據202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協助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管理及歸屬；
「%」	指	百分比。



优趣汇控股有限公司
UNQ HOLDINGS LIMITED